



莎朗股份

NEEQ : 837457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ineLong Technology Corp., 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016 年 4 月参加香港国际春季灯饰展，获得了海内外客户和专业设计人士的一致好评，品牌知名度及美誉度得以进一步提升，为公司市场拓展打下了良好基础。



2、2016 年 5 月，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向公司颁发了“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学技术协会”的证书，成立科协组织为我司科技人员创新交流搭建了平台，有助于我司适应当前科技和产业变革的趋势，进行产品创新、工艺创新和管理创新，增强我司的自主创新能力。



3、2016 年 6 月，公司荣获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协会常务理事单位，董事长兼总经理刘建桃先生任协会常务理事。公司可利用军民融合大战协会搭建的平台迅速推广自己的产品和技术优势，也可以更广泛了解和学习业界先进的新技术和新产品，汲取新思路，深化“产学研用”合作，借助外部力量来增强企业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同时也为公司进入军工市场开拓了道路。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本、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融资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5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1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莎朗股份	指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莎朗有限	指	深圳市莎朗照明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根据 2013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LED	指	Light Emitting Diode 的缩写，是一种能发光的半导体电子元件，由镓（Ga）与砷（AS）、磷（P）的化合物制成的二极管，当电子与空穴复合时能辐射出可见光，因而可以用来制成发光二极管。
封装	指	将 LED 芯片和支架等封装起来的过程。
UL	指	美国保险商试验所（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是美国最有权威的，也是世界上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较大的民间机构，UL 主要从事产品的安全认证和经营安全证明业务。
CE	指	“CE”标志是一种安全认证标志，凡是贴有“CE”标志的产品就可在欧盟各成员国内销售，无须符合每个成员国的要求，从而实现了商品在欧盟成员国范围内的自由流通。
TUV	指	TUV 标志是德国 TUV 专为元器件产品定制的一个安全认证标志。
白炽灯	指	将灯丝通电加热到白炽状态，利用热辐射发出可见光的电光源。
CIF	指	成本加保险费加运费，即 Cost, Insurance and Freight 的缩写，是国际贸易术语之一。按此术语成交，货价的构成因素中包括从装运港至约定目的地港的通常运费和约定的保险费。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完善了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但仍可能发生不按制度执行的情况。随着公司快速发展,业务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影响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风险。
2、租赁场地搬迁风险	公司目前正在使用的厂房和宿舍为租赁房产。2015年6月18日,公司与出租方吴木兴签订《物业租赁合同书》,约定公司租赁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约社区宝龙二路合鑫工业园A1栋厂房,但出租方无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屋所有权证,该房产的权属存在瑕疵。如果有关部门要求改造,或因城市发展需要等其他因素造成租赁协议到期不能续租、租赁中止或其它纠纷,公司可能需要和出租人就续租进行协商或更换新的生产经营场地,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3、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自公司设立之日起至2015年8月2日,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自2015年8月3日起直至报告期末,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建桃、李伟兰,两人合计持股比例处于绝对控股地位。李伟兰、刘建桃于2015年12月25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就共同控制公司相关事项进行了约定。《一致行动协议》的有效期限自2015年12月25日起至任何一方不再继续为公司的股东之日止。若未来《一致行动协议》终止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或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公司业务的发展方向、业务具体内容、公

	司客户、公司收入、公司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4、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LED 行业整合渐入高潮，下游厂商开始全面整合并购，整个产业链争夺战愈加激烈。受各国节能环保政策的影响，整个 LED 照明行业呈现快速发展态势，吸引了大量资金流入，随着中国 LED 照明产业的发展壮大，新企业不断加入，出口方面竞争加剧。LED 照明市场同质化问题凸显，可能导致产品价格的下降、公司提高市场份额的难度增大。近几年全球 LED 照明产品呈现持续降价趋势，而价格的下降可能导致尚不完全成熟的市场竞争更为混乱，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5、产品更新换代的风险	随着技术水平的日渐成熟和产品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产品升级和更迭愈加频繁，LED 照明类产品在节能、使用寿命等各个方面持续优化。LED 照明产业转型在即，在“互联网+”的浪潮影响下，许多 LED 照明企业积极谋求与互联网产业的融合。若行业内企业无法及时针对产品更新情况进行调整，将面临产品更新换代带来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2016 年经营活动中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7.09 万元，故经营活动中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随之消除。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ineLong Technology Corp., Ltd.
证券简称	莎朗股份
证券代码	837457
法定代表人	刘建桃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约社区宝龙二路 49 号 A1 栋厂房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约社区宝龙二路 49 号 A1 栋厂房
主办券商	方正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200 号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铁华、吴平权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夏琼
电话	0755-85203891
传真	0755-85203899
电子邮箱	securities@shinelongled.com
公司网址	http://www.shinelongled.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约社区宝龙二路 49 号 A1 栋, 51811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05-23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38 电器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LED 灯、LED 灯管以及相关灯具配件的方案设计、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	刘建桃、李伟兰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565743987A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440300565743987A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65743987A	是
--------	--------------------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3,596,710.12	62,650,655.70	17.47%
毛利率%	28.82%	27.8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94,111.39	5,822,920.06	25.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22,491.62	5,711,503.58	22.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6.56%	63.9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4.82%	62.71%	-
基本每股收益	1.46	1.16	25.86%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4,458,394.01	22,347,198.87	54.20%
负债总计	15,144,482.87	10,327,399.12	46.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313,911.14	12,019,799.75	60.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86	2.40	60.83%
资产负债率%	43.95%	46.21%	-
流动比率	2.08	1.87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919.48	1,857,043.38	-
应收账款周转率	7.53	30.34	-
存货周转率	6.55	5.59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4.20%	39.0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7.47%	59.24%	-
净利润增长率%	25.27%	2,571.09%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000,000	5,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贴	295,006.73
营业外收支净额	24,545.9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19,552.67
所得税影响数	47,932.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1,619.7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 LED 应用产品厂家，主要产品包括 LED 灯管、LED 三防灯和 LED 面板灯等。公司产品涵盖商场照明、工业厂房照明、办公楼照明、医院照明、学校照明、设备照明、军工照明等生产生活多个领域。在稳固扩张传统 LED 照明业务的基础上，公司积极推进种植业灯具、智能家居照明灯具等新型产品的研发工作，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致力于研发生产高端、订制的 LED 商业照明产品，公司研发部负责根据国内外 LED 照明行业的发展趋势、行业的发展趋势、新产品开发情况与客户反馈信息，制定相关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计划并将研发成果运用到产品生产，制作产品样品进行相关检测，并形成了稳定的研发项目操作标准与流程。公司坚持使用私模，并申请专利；拥有一支高素质、高水准、高效率的专业团队，以及先进的检测仪器和生产设备。目前，产品市场主要分布在欧洲、北美、澳洲和其他发达国家，已获得客户信赖并享誉盛名。照明产品的销售收入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积极稳步推进年度经营计划，加强对成本费用的控制，2016 年度公司业绩和盈利能力保持了良好增长，圆满完成年度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359.67 万元，同比增长 17.47%；实现净利润 729.41 万元，同比增长 25.2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3,445.84 万元，同比增长 1,211.12 万元，变动比例为 54.20%；负债总额为 1,514.45 万元，同比增长 481.71 万元，变动比例为 46.64%；净资产 1,931.39 万元，同比增长 729.41 万元，变动比例为 60.68%。

与 2015 年度相比，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获得长足发展，营业收入大幅提升，净利润稳定上升。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3,596,710.12	17.47%	-	62,650,655.70	59.24%	-
营业成本	52,383,291.53	15.84%	71.18%	45,221,152.13	56.38%	72.18%
毛利率	28.82%	-	-	27.82%	-	-
管理费用	9,662,143.22	38.94%	13.12%	6,953,941.78	17.68%	11.10%

销售费用	3,809,208.02	-6.16%	5.18%	4,059,310.85	0.03%	6.48%
财务费用	-627,501.93	-32.70%	-0.85%	-932,398.67	-1,012.62%	-1.49%
营业利润	7,515,722.00	11.87%	10.21%	6,718,427.16	3,029.96%	10.72%
营业外收入	349,110.83	135.94%	0.47%	147,963.77	169.42%	0.24%
营业外支出	29,558.16	75.05%	0.04%	16,885.56	72,122.24%	0.03%
净利润	7,294,111.39	25.27%	9.91%	5,822,920.06	2571.09%	9.2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 270.82 万元，增幅为 38.94%，主要是销售增长所引发的费用增加，除此之外还有管理人员工资上浮以及办公室、厂房等租金增加等因素导致；

2、财务费用较上期减少 30.49 万元，减幅为 32.70%，主要原因是公司的外币以美元为主，报告期内美元对人民币汇率大幅上涨，故公司汇兑损失进一步降低；

3、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加 20.11 万元，增幅为 135.9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获得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4、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增加 1.27 万元，增幅为 75.05%，主要原因是原材料报废支出计入营业外支出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73,544,741.32	52,094,109.53	62,650,655.70	45,221,152.13
其他业务收入	51,968.80	289,182.00	0	0
合计	73,596,710.12	52,383,291.53	62,650,655.70	45,221,152.13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LED 三防灯	29,821,074.87	40.52%	20,389,097.88	32.54%
LED 面板灯	14,558,983.59	19.78%	13,818,349.37	22.06%
LED 灯管	19,759,896.47	26.85%	24,096,916.79	38.46%
LED 外置电源	6,305,549.74	8.57%	2,127,071.67	3.40%
LED 配件	3,099,236.65	4.21%	2,219,219.99	3.54%
其他业务收入	51,968.80	0.07%		
合计	73,596,710.12	100%	62,650,655.70	1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359.67 万元，同比增长 12.74%，主要是销售增长所致。LED 灯管较上期减少 11.62%，主要是 LED 灯管订单需求减少所致。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919.48	1,857,043.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566.21	-1,802,987.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3,500,000.00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去年相比，减少了 48.61 万元，降幅为 26.18%，主要原因是材料成本、各项税费及期间费用的提高，税费返还降低等导致经营净现金流量净额有所下降；

2、投资活动的现金净流量比去年增加，是因为公司为了提升生产线生产速率，生产车间新增半自动

化生产设备导致。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中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零，上期 350.00 万元的发生额是因为无形资产置换货币资金所致。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Shinelong led lighting co.LTD	19,163,648.08	26.06%	否
2	InnoGreen GmbH	11,312,993.88	15.38%	否
3	惠州高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	11,263,336.30	15.31%	否
4	CLEANLIFE ENERGY	5,354,939.27	7.28%	否
5	SARL ENERGINEO	4,091,945.94	5.56%	否
合计		51,186,863.47	69.59%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8,004,811.52	18.35%	否
2	中山市金兴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4,418,727.50	10.13%	否
3	佛山市三水区盈力鑫铝业有限公司	3,629,614.20	8.32%	否
4	深圳市鼎盛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878,532.50	6.59%	否
5	深圳市好易的科技有限公司	2,558,766.91	5.87%	否
合计		21,490,452.63	49.26%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3,232,943.51	3,749,591.6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39%	5.98%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2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共计 16 人，其中本科 3 人，大专 13 人，主要针对产品结构设计与、电子智能应用开发、模具设计制造等领域进行研发创新。公司继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本期研发项目涉及：①一种超薄 LED 平板照明灯；②一种防护等级达到 IP65 的 LED 轨道灯；③一种使用硅胶圈实现四层防护的三防灯；④一种节能环保型的 LED 三防灯；⑤一种基于 IC 控制的 LED 应急照明灯；⑥一种可 360 度旋转的机床 LED 照明灯；⑦一种采用带槽铝条的 LED 三防灯。本报告期共申请专利 4 项，获取 4 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分别为：一种窄边框侧发光 LED 面板灯（ZL201620580657.4）、一种高显高光效 LED 面板灯（ZL201620584457.6）、风能太阳能 LED 路灯（ZL201620580815.6）、LED 分离式三防灯（ZL201620580838.7）。

截止报告期期末，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为 323.29 万，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39%，公司已拥有 12 项专利技术（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8 项、外观设计专利 4 项），专利产品及技术的研发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照明专业市场上的核心竞争力。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本期末	上年期末	总资产
--	-----	------	-----

项目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比重的增减
货币资金	6,920,685.35	21.39%	20.08%	5,701,008.63	212.84%	25.51%	-5.43%
应收账款	15,535,641.74	286.53%	45.09%	4,019,234.09	3,538.52%	17.99%	27.10%
存货	7,021,263.28	-21.85%	20.38%	8,984,100.59	24.78%	40.20%	-19.82%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1,858,327.89	1.24%	5.39%	1,835,482.62	15.24%	8.21%	-2.82%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34,458,394.01	54.20%	-	22,347,198.87	39.00%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公司应收账款从上年末的 401.92 万元增加至报告期末的 1,553.56 万元,增幅为 286.53%,主要原因是 2016 年销售额增长,且为稳定与大客户的合作,公司放宽了应收账款账期。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参股公司。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无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1、从宏观的国际经济关系而言,资本市场的黑天鹅事件会越来越多。2016 年的英国脱欧就属此例,脱欧消息一发布,英镑持续大跌,黄金暴涨。特朗普当选美国总统后,预计会采取比较强硬的对华贸易态度,例如:加强贸易保护、贸易壁垒等;预计 2017 年资本市场的黑天鹅事件会更多,虽然对照明行业未必会产生很大的直接影响,但事关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仍需多一份警惕。

2、城市照明行业需求依然旺盛,市场规模将持续提升。根据“十三五”有关城镇发展规划纲要,未来五年将推进 1 亿左右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人口在城镇落户。加快推进约 1 亿人居住的棚户区和城中村改造。引导约 1 亿人在中西部就近城镇化。培育形成一批功能完善、特色鲜明的新生中小城市。发展具有特色资源、区位优势和文化底蕴的小城镇。建设一批新型示范性智慧城市,建设一批示范性绿色城市、生态园林城市、森林城市、海绵城市。国家战略助推新型城镇化建设,新兴市场的经济发展、政策驱动以及大型项目正在成为主要的驱动力,给基建、文化、旅游等产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对照明行业形成重大利好因素;

3、智慧照明前景广泛,市场需求广阔。智慧照明是智慧家居、智慧城市、物联网极佳的接入口,蕴含着巨大的能量,不仅为照明行业带来革新,也会对照明相关行业产生极大影响。未来,智慧照明可以实现更多的功能,不仅可以提高人们的健康水平以及生活质量,从社会层面上来说,可以进一步提高节能率,同时智能照明与大数据、云计算结合,会带来全新的商业模式,甚至会大幅度提升社会生产力。

(四) 竞争优势分析

1、竞争优势

(1) 较强的研发能力与技术水平

公司设有研发部负责新项目、新技术的研发工作。通过自主研发与经验积累,公司掌握了多项专利。同时,公司已经累积了一定的 LED 行业生产与应用的技术,包括独特的密封材料技术、人体感应技术、智能电子技术、无线电子技术等,这些技术的研究有利于提升公司相关产品的质量和性能。

(2) 良好的产品品质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美国、欧洲、澳洲、第三世界国家等海外市场,直接参与国际市场的竞争。国外市场对产品品质的要求普遍比较严格,公司在与国外客户合作过程中不断提高产品品质,提升自身产品

的市场认可度，产品取得了 TUV 认证、SAA 认证、UL 认证、PSE 认证等多项海外认证资质，产品质量获得客户的高度评价。

（3）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

为了保证公司 LED 照明产品的质量，公司建立了严密的品质控制流程，并设立独立的品质部门负责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与维护和质量控制工作。品质部负责全程指导、监督并协调各部门，并采取质量保证措施以确保公司产品的质量。

（4）产品成本优势

公司地处珠三角区域，LED 相关配套产业比较发达，上游厂商众多，物资采购和运输方便，因此降低了采购成本。此外，公司自成立以来，重点发展海外市场业务。与欧洲、美国等地区的同行业企业相比，公司在人力和原材料采购上具有显著的成本优势。在公司产品质量得到国际市场认可的基础上，成本优势使得公司产品与国外竞争对手的同类产品相比性价比更高。

2、竞争劣势

（1）整体实力与行业龙头企业有一定差距

公司虽然建立了相对完整的生产线、组建了研发团队和销售网络，但是公司进入市场的时间较短，与国内外知名 LED 照明企业相比，在品牌知名度、行业影响力方面依然存在一定程度的差距。尤其是与公司直接竞争的诸多国际知名照明企业，其成立时间较早，且具备丰富的技术储备，形成了一定的规模优势并在国际市场上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

（2）规模扩张面临资金压力

公司目前的竞争劣势之一为资金不足，规模扩张受限。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期，根据公司的定位和未来的发展计划，公司在技术研发、市场扩充、人力资源等多方面都需要大量资金支撑，缺乏持续稳定的资金支持将制约公司的发展速度。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独立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内控管理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健康。公司规范治理、内控管理，对未来企业的持续经营及业务稳定增长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团队、技术团队稳定，公司管理层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和盈利能力稳步增长，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以健康、环保、人本、进取的核心价值观，大力实践管理创新和科技创新，用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回报社会，努力履行着做为优良企业应承担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以科技创新、环保节能来支持绿色制造和保护，公司诚信经营、按时纳税、积极吸纳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立足本职尽到了企业的企业责任。

二、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在国家“十三五规划”、“一带一路”、“互联网+”等政策引导下，预计 2017 年 LED 照明将继续呈现增长态势。在照明行业，低碳、节能、环保的照明理念已得到公众认可，汽车照明、植物照明、智能照明等等高新领域如今已经成为新的趋势，在技术创新的驱动下，2017 年 LED 照明市场都将迎来较大的发展与变革。2017 年，LED 照明行业挑战与机遇并存。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在 LED 照明领域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立足于商业，设备，种植业，医疗和军工照明，从研发队伍的培育，产品线的丰富，销售渠道的拓宽三个方面入手，不断研发莎朗特有新产品，实现产业资源整合，进一步提高自身在市场的核心竞争能力。未来 5 年公司重点布局欧美市场，同时开发国内特殊领域照明市场，公司一方面会拓展业务领域，定位于生产高端、订制 LED 商业照明产品，推出高准入门槛的

新业务，另一方面会扩大业务规模，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并择机进行并购整合，收购同行业专业化、精细化程度高的企业，实现业务规模和利润水平再上新台阶。公司力争在五年内，发展成为集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一流 LED 应用产品企业。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随着 LED 照明市场的向好回暖，需求持续增加，公司将利用这一有利时机，一方面扩大现有产品的生产规模，为公司提供稳定的经营业绩；另一方面，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发新产品，拓宽市场范围；同时通过资本市场对公司的产业链进行整合，实现快速稳定发展。

1. 稳步扩大产能规模。随着市场需求的逐渐提升，公司产能已不能满足日益扩大的市场需求，公司将会整理生产线，全面提高生产效益。

2. 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新产品。公司采取自主研发的研发模式，公司研发部下设的软件组、电子组、结构组相互配合，在实践中进行研发工作。公司密切关注国内外产品相关法规和标准的发展趋势，结合市场信息与客户反馈信息，进行新项目、新技术的研究与开发，为公司业务向新领域的扩展进行技术准备工作。未来，公司一方面立足于已有产品，继续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另一方面，公司将拓展研发领域，主要集中于高端、智能化的家居灯具和办公高端灯具，同时也将涉足于种植业、医疗和军工照明行业产品。

3. 寻求并购重组，实现公司快速发展。2015 年以来，LED 行业并购频繁，不少 LED 企业开始进行横向或纵向并购，迅速实现了公司的规模扩大及品牌提升，而其规模效应带来的强盈利能力塑造了强者恒强的态势，而一些规模较小、工艺落后的企业则逐渐被边缘化。在此行业洗牌的背景之下，公司要积极借鉴行业优秀案例，寻求适宜公司未来发展方向的优质资产并予以吸收，这既是保持并扩大公司市场竞争力的有效手段，更是实现公司快速发展的必然选择。因此，2017 年，寻找适宜重组的优质标的，成为公司全年的重点工作。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并择机进行并购整合，收购同行业专业化、精细化程度高的企业，实现业务规模和利润水平再上新台阶。

4. 加强人力资源建设。为顺应公司发展战略，适应开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的需要，公司将针对不同用户的特点选拔、培养研发人员、销售人员及服务人员，为公司上市储备资本运作、投资分析等相关人员，进一步完善岗位说明书和工作分析，提高应聘者与公司契合度。公司将完善培训体系，加强全员整体素质和水平，提升组织的学习和成长能力，培养人才的创新能力。公司将建立员工职业生涯规划体系，实施有效的职业辅导设计，完善激励制度，建立科学的薪酬模式，鼓励员工进行产品创新和市场开拓。

（四）不确定性因素

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可能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请投资者对投资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如经营过程中出现与计划的偏差，请投资者予以理解。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完善了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但仍可能发生不按制度执行的情况。随着公司快速发展，业务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影响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风险。

应对措施：管理层会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规范经营管理活动，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保障股东和公司的权益不受到损害。

2、租赁场地搬迁风险

公司目前正在使用的厂房和宿舍为租赁房产。2015 年 6 月 18 日，公司与出租方吴木兴签订《物业租赁合同书》，约定公司租赁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约社区宝龙二路合鑫工业园 A1 栋厂房，但出租方无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屋所有权证，该房产的权属存在瑕疵。如果有关部门要求改造，或因城市发展需要等其他因素造成租赁协议到期不能续租、租赁中止或其它纠纷，公司可能需要和

出租人就续租进行协商或更换新的生产经营场地，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所处厂房尚未纳入城市更新改造范围。公司承租房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该区域为工业区集中区域，生产厂房等房屋租赁市场较为活跃，且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的设备不存在限制移动、搬迁的特殊设备，公司的生产经营亦对经营场地无特殊要求，故公司承租的房屋如出现拆迁或其他纠纷等影响公司持续使用的情况，公司可在短时间内寻找可替代的经营场地。鉴于上述风险，公司亦将制作《厂房搬迁工作安排》，就公司厂房搬迁事宜，公司将制定详细的搬迁计划、搬迁流程、搬迁安全要求等，对搬迁工作将进行详尽的安排。

3、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自公司设立之日起至 2015 年 8 月 2 日，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自 2015 年 8 月 3 日起直至报告期末，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建桃、李伟兰，两人合计持股比例处于绝对控股地位。李伟兰、刘建桃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就共同控制公司相关事项进行了约定。《一致行动协议》的有效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25 日起至任何一方不再继续为公司的股东之日止。若未来《一致行动协议》终止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或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公司业务的发展方向、业务具体内容、公司客户、公司收入、公司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形成稳定的管理层团队，一直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事务及全部业务，公司的业务、管理风格与经营目标保持持续性，故不存在因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此外，公司借助股份制改造建立符合现代化公司的法人治理机制，更有利于公司未来合法合规的发展。

4、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LED 行业整合渐入高潮，下游厂商开始全面整合并购，整个产业链争夺战愈加激烈。受各国节能环保政策的影响，整个 LED 照明行业呈现快速发展态势，吸引了大量资金流入，随着中国 LED 照明产业的发展壮大，新企业不断加入，出口方面竞争加剧。LED 照明市场同质化问题凸显，可能导致产品价格的下降、公司提高市场份额的难度增大。近几年全球 LED 照明产品呈现持续降价趋势，而价格的下降可能导致尚不完全成熟的市场竞争更为混乱，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应对措施：（1）细分市场，加大研发力度，提高产品质量和完善售后服务，形成公司独有的核心竞争力；（2）公司加强对市场行情的跟踪和调查，及时把握行业相关政策信息，适时调整公司经营战略，优化管理层级、提高部门经营决策的能力；（3）加强公司抵御风险能力，以销定产、降低库存、进一步拓展销售渠道；（4）加强部门间的合作，以销定研，销售部加强对市场消费信息的统计，研发部紧跟市场需求研发新品，以增加公司新的利润点。

5、产品更新换代的风险

随着技术水平的日渐成熟和产品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产品升级和更迭愈加频繁，LED 照明类产品在节能、使用寿命等各个方面持续优化。LED 照明产业转型在即，在“互联网+”的浪潮影响下，许多 LED 照明企业积极谋求与互联网产业的融合。若行业内企业无法及时针对产品更新情况进行调整，将面临产品更新换代带来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依托现有资源，深入了解客户和市场需求，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在进行市场开发的同时严格控制产品品质，在市场拓展的过程中建立自身的品牌知名度，并密切关注国内外产品相关法规和标准的发展趋势，结合市场信息与客户反馈信息，进行新项目、新技术的研究与开发，为公司业务向新领域的扩展进行技术准备工作。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二) 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深圳市贝仕达克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堵头、塑胶件	905,030.42	否
深圳市贝仕达克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229.32	否
刘建桃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建桃先生为申请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	4,000,000.00	是
李伟兰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伟兰女士为申请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	4,000,000.00	是
总计	-	8,952,259.74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深圳市贝仕达克电子有限公司采购的主要商品是堵头、塑胶件等原材料，采购按照市场价格定价。由于公司与深圳市贝仕达克电子有限公司同处深圳市，距离相近，交通便利；价值其与公司常年合作，产品质量稳定，故公司向贝仕达克采购原材料，具有一定必要性。

2、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建桃先生、李伟兰女士自愿为申请中行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更加便捷的获得银行贷款，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因为本次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我们所控制的除公司（含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 我们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我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企业间接从事构成与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3) 对我们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我们将通过委托或授权相关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 我们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

(5) 我们保证与我们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亦遵守上述承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

(6)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我们及我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我们及我们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7) 上述承诺在我们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不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履行情况：切实履行。

2、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并承诺最近二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二年内因对所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履行情况：切实履行。

3、关于公司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建桃、李伟兰承诺：我们愿意承担因公司未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导致的相关风险；如果劳动和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对公司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进行追缴的，我们愿意承担该追缴款项、滞纳金及其派生责任；如果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对公司应缴未缴的住房公积金进行追缴的，我们愿意承担该追缴款项及其派生责任。

履行情况：切实履行。

4、公司曾经存在未取得环评批复即开展生产经营的情况，但公司已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取得了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的环评批复。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受到主管环保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公司因环保问题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将由其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一切损失

履行情况：切实履行。

5、公司股东承诺如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的决策程序，确保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定价原则。

履行情况：未严格履行。（1）2016年8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发布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2）2017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追认2016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发布的《关于追认2016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此议案已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	--------	------	---------	------

两年期应收账款	质押	15,535,641.74	45.09%	为公司向银行授信，提供质押担保。
两年期出口退税款	质押	716,153.54	2.08%	为公司向银行授信，提供质押担保。
总计		16,251,795.28	47.17%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	100.00%	0	5,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750,000	75.00%	0	3,750,000	75.00%	
	董事、监事、高管	4,500,000	90.00%	0	4,500,000	90.00%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5,000,000	-	0	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刘建桃	1,500,000	0	1,500,000	30.00%	1,500,000	0
2	李伟兰	2,250,000	0	2,250,000	45.00%	2,250,000	0
3	钱智忠	750,000	0	750,000	15.00%	750,000	0
4	董小春	500,000	0	500,000	10.00%	500,000	0
合计		5,000,000	0	5,000,000	100.00%	5,000,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董小春系股东钱智忠之配偶的婶婶；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股本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建桃、李伟兰。

刘建桃，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至2005年，任迪高乐实业（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至2010年10月，任深圳市伊美高家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莎朗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莎朗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

李伟兰，女，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3 年至 2010 年 10 月，自由职业者；2010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莎朗有限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莎朗股份董事。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四、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合计	-	-	-

(二) 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刘建桃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0	大专	2015年12月25日至2018年12月24日	是
钱智忠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9	高中	2015年12月25日至2018年12月24日	是
李伟兰	董事	女	51	高中	2015年12月25日至2018年12月24日	否
孟西	董事	男	52	硕士	2015年12月25日至2018年12月24日	否
刘志方	董事	男	44	在读硕士	2015年12月25日至2018年12月24日	否
韩湘	监事会主席	男	33	大专	2015年12月25日至2018年12月24日	是
刘葵	监事	男	30	高中	2015年12月25日至2018年12月24日	是
彭英珍	监事	男	38	本科	2015年12月25日至2018年12月24日	是
王灵	财务总监	女	36	大专	2015年12月25日至2018年12月24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互相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刘建桃	董事长、总经理	1,500,000	0	1,500,000	30.00%	0
钱智忠	董事、副总经理	750,000	0	750,000	15.00%	0
李伟兰	董事	2,250,000	0	2,250,000	45.00%	0
孟西	董事	0	0	0	0.00%	0
刘志方	董事	0	0	0	0.00%	0
韩湘	监事会主席	0	0	0	0.00%	0
刘葵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00%	0
彭英珍	股东代表监事	0	0	0	0.00%	0
王灵	财务总监	0	0	0	0.00%	0
合计		4,500,000	0	4,500,000	90.00%	0

(三) 变动情况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5	15
生产人员	83	89
销售人员	20	25
研发人员	15	16
财务人员	4	5
员工总计	137	15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9	12
专科	28	30
专科以下	100	108
员工总计	137	150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人员变动：报告期内，公司因战略发展及业务运营需要，扩充了相应的业务及运营团队，公司核心团队稳定，中层管理人员得到进一步充实壮大。
- 2、人才引进：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常规社会招聘、猎头推荐等多措施，获取更多的优秀专业人才，加强了公司的运营和管理团队，为公司的多元化经营战略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障。
- 3、培训：公司为不同级别和岗位的员工开展了专业、软技能等多维度的培训课程。
- 4、薪酬政策：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按员工承担的职责和工作的绩效来支付报酬。
- 5、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无。

(二) 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核心技术人员	2	2	1,500,00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 1、刘建桃，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 年至 2005 年，任迪高乐实业（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至 2010 年 10 月，任深圳市伊美高家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莎朗有限副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莎朗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
 - 2、彭英珍，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9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东莞保力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深圳市龙岗区 CCA 电子厂工程师；2011 年 4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莎朗有限工程主管；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兼研发部经理。
-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首先，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其次，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加强中小股东保护，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质询权等权利。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平等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股东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均已履行相应法律程序，重大决策均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修改公司章程的情形。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1) 2016年6月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

		<p>案》、《关于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5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五年发展战略规划书 2016—2020 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 2016 年 8 月 12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3) 2016 年 11 月 15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以资产质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2	<p>(1) 2016 年 6 月 1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2) 2016 年 8 月 12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股东大会	3	<p>(1) 2016 年 1 月 10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进行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股票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聘请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p> <p>(2) 2016 年 6 月 24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五年发展战略规划书 2016—2020 的议案》；</p> <p>(3) 2016 年 12 月 8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p>

司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机构及负责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全面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各项工作。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2、人员独立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3、资产完整情况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订的，符合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制度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建立《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 B 审字（2017）【1039】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7-04-20
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铁华、吴平权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0

审 计 报 告

亚会 B 审字（2017）【1039】号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莎朗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莎朗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铁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平权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六（一）	6,920,685.35	5,701,008.63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六（二）	15,535,641.74	4,019,234.09
预付款项	六（三）	948,866.52	130,585.20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六（四）	1,146,607.09	461,751.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六（五）	7,021,263.28	8,984,100.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31,573,063.98	19,296,680.49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六）	104,000.00	104,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六（七）	1,858,327.89	1,835,482.62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六（八）	845,049.15	1,092,380.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九）	77,952.99	18,655.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885,330.03	3,050,518.38
资产总计	-	34,458,394.01	22,347,198.87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六（十一）	12,082,006.70	8,727,909.83
预收款项	六（十二）	1,415,215.97	164,766.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三）	695,841.33	605,043.42
应交税费	六（十四）	910,777.65	710,727.40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六（十五）	40,641.22	118,952.42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5,144,482.87	10,327,399.12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15,144,482.87	10,327,399.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六（十六）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六（十七）	3,318,842.34	3,318,842.34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六（十八）	1,099,506.88	370,095.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十九）	9,895,561.92	3,330,861.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9,313,911.14	12,019,799.75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9,313,911.14	12,019,799.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34,458,394.01	22,347,198.87

法定代表人：刘建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灵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73,596,710.12	62,650,655.70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	73,596,710.12	62,650,655.70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66,080,988.12	55,932,228.54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	52,383,291.53	45,221,152.13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一）	432,615.74	513,613.48
销售费用	六（二十二）	3,809,208.02	4,059,310.85
管理费用	六（二十三）	9,662,143.22	6,953,941.78
财务费用	六（二十四）	-627,501.93	-932,398.67
资产减值损失	六（二十五）	421,231.54	116,608.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7,515,722.00	6,718,427.16
加：营业外收入	六（二十六）	349,110.83	147,963.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二十七）	29,558.16	16,885.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7,835,274.67	6,849,505.37
减：所得税费用	六（二十八）	541,163.28	1,026,585.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7,294,111.39	5,822,920.0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7,294,111.39	5,822,920.06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7,294,111.39	5,822,920.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7,294,111.39	5,822,920.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1.46	1.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刘建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灵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65,957,729.02	55,641,708.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697,789.14	4,459,331.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二十九）	497,476.63	211,55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9,152,994.79	60,312,598.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8,100,146.95	42,026,479.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9,025,042.29	7,350,666.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543,292.87	1,242,081.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	9,113,593.20	7,836,32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7,782,075.31	58,455,55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70,919.48	1,857,043.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538,566.21	1,802,987.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38,566.21	1,802,987.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38,566.21	-1,802,987.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3,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3,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387,323.45	324,630.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三十一）	1,219,676.72	3,878,686.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三十一）	5,701,008.63	1,822,322.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三十一）	6,920,685.35	5,701,008.63

法定代表人： 刘建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灵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灵

(四) 股东权益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3,318,842.34	-	-	-	370,095.74	-	3,330,861.67	-	12,019,799.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	-	-	3,318,842.34	-	-	-	370,095.74	-	3,330,861.67	-	12,019,799.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729,411.14	-	6,564,700.25	-	7,294,111.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7,294,111.39	-	7,294,111.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729,411.14	-	-729,411.1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729,411.14	-	-729,411.14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3,318,842.34	-	-	-	1,099,506.88	-	9,895,561.92	-	19,313,911.14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	-	-	-	119,564.27	-	1,077,315.42	-	6,196,879.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	-	-	-	-	-	-	119,564.27	-	1,077,315.42	-	6,196,879.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318,842.34	-	-	-	250,531.47	-	2,253,546.25	-	5,822,920.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822,920.06	-	5,822,920.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70,095.74	-	-370,095.7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70,095.74	-	-370,095.74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3,318,842.34	-	-	-	-119,564.27	-	-3,199,278.07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3,318,842.34	-	-	-	-119,564.27	-	-3,199,278.07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3,318,842.34	-	-	-	370,095.74	-	3,330,861.67	-	12,019,799.75

法定代表人：刘建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灵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深圳市莎朗照明有限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 2010 年 11 月 22 日由钱智忠、陈春秀、李伟兰共同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组建，取得注册号为 44030710506155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 2015 年 12 月 10 日股东会决议，由李伟兰、刘建桃、钱智忠和董小春作为发起人，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全体出资者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 8,318,842.34 元（其中：实收资本 5,000,000.00 元、盈余公积 119,564.27 元、未分配利润 3,199,278.07 元）认缴，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的股份 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差额 3,318,842.34 元记入资本公积。净资产折股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出具天健验（2016）3-7 号验资报告。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股东出资额、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李伟兰	225.00	45.00
刘建桃	150.00	30.00
钱智忠	75.00	15.00
董小春	50.00	10.00
合计	500.00	100.00

根据 2016 年 4 月 2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关于同意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3501 号），同意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5743987A；法定代表人：刘建桃；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约社区宝龙二路 49 号 A1 栋厂房。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照明灯具、节能灯、电气产品、发光二极管产品、电子镇流器的生产加工和销售。节能照明技术开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 组织结构本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本公司实际情况设立组织机构，主要包括股东大会、

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机构，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子公司和分公司。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提供的财务报告不存在虚假的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更正

（一）会计期间：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制，即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四）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采用月初市场汇率（现汇中间价）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不同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

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六)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七) 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1) 存货取得时, 按照实际成本核算。

①购入的存货, 按买价加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运输途中的合理损耗、入库前的挑选整理

费和相关的税金及其他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②自制的存货，按制造过程中的各项实际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2)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八）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3、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

-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

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2)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3)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4)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6) 固定资产的弃置费用按照现值计算确定入账金额。

(7)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8)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符合：(1) 与该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可靠地计量，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替换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内摊销。

5、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生产设备	10	10	9.00
工具器具	5	10	18
运输设备	5	10	18
办公设备	5	10	18
其他设备	3-5	10	18-30

电子设备	3	10	30
------	---	----	----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闲置固定资产：当固定资产不能为本公司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服务时，本公司将列入闲置固定资产管理，闲置固定资产按照在用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6、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九）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

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一)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公司生产和销售 LED 灯、灯管及 LED 配件。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给客户指定的货运代理公司完成报关取得报关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已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3)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应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二) 政府补助

1、计量：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会计处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自该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以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企业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五、税项

(一)、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商品）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增值税税率 17%，出口销售货物实行“免、抵、退”管理办法。

2、企业所得税

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登记备案通知书(深国税龙龙减免备案[2015]88 号), 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为 15%的税收优惠政策, 税收优惠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56,805.81	82,125.47
银行存款	6,863,879.54	5,618,883.16
合 计	6,920,685.35	5,701,008.63

说明：

1、外币货币资金如下：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USD	2,444.00	6.9370	16,954.03	1,917.00	6.4936	12,448.23

HKD	3,190.10	0.89451	2,853.57	1,220.10	0.83778	1,022.18
EUR				155.00	7.0952	1,099.76
银行存款						
USD	553,685.56	6.9370	3,840,916.73	647,033.80	6.4936	4,201,578.68
EUR	1,513.01	7.3068	11,055.26	6,382.71	7.0952	45,286.60

2、期末货币资金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6,055,328.32	100	519,686.58	3.24	4,143,602.17	100	124,368.08	3.00
小 计	16,055,328.32	100	519,686.58	3.24	4,143,602.17	100	124,368.08	3.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6,055,328.32	100	519,686.58	3.24	4,143,602.17	100	124,368.08	3.00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5,512,089.32	96.62	465,362.68	4,143,249.17	99.99	124,297.48

1-2年(含2年)	543,239.00	3.38	54,323.90			
2-3年(含3年)				353.00	0.01	70.60
合计	16,055,328.32	100.00	519,686.58	4,143,602.17	100.00	124,368.08

2、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与中国银行深圳龙岗支行签订了《中小企业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质押物为公司应收账款，详见附注十。

4、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InnoGreen	非关联关系	7,442,601.70	1年之内	46.36
Shinelong Led Lighting Co. LTD	非关联关系	2,993,739.89	1年之内	18.65
CLEANLIFE ENERGY	非关联关系	2,502,474.95	1年之内	15.59
BRIGHT KING INTERNATIONAL CO.,LTD	非关联关系	1,042,811.29	1年之内	6.50
惠州市高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871,778.00	1年之内	5.43
合计		14,853,405.83		92.53

(三) 预付款项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945,866.52	99.68	130,585.20	100
1-2年(含2年)	3,000.00	0.32		
合计	948,866.52	100.00	130,585.20	100.00

说明：

1、期末预付款项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2、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64,367.17	1年之内	正常业务往来
深圳市晶彩翼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86,955.00	1年之内	正常业务往来
东莞市正大光华照明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8,708.94	1年之内	正常业务往来
慈溪市远辉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7,020.00	1年之内	正常业务往来

深圳澳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1,725.00	1 年之内	正常业务往来
合 计		358,776.11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182,069.16	100.00	35,462.07	3.00	476,601.01	100.00	14,849.03	3.12
小 计	1,182,069.16	100.00	35,462.07	3.00	476,601.01	100.00	14,849.03	3.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182,069.16	100.00	35,462.07	3.00	476,601.01	100.00	14,849.03	3.12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82,069.16	100.00	35,462.07	471,301.01	98.89	14,139.03
1-2 年（含 2 年）				3,500.00	0.73	350.00
2-3 年（含 3 年）				1,800.00	0.38	360.00
合 计	1,182,069.16	100.00	35,462.07	476,601.01	100.00	14,849.03

2、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与中国银行深圳龙岗支行签订了《中小企业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

质押物为公司应收出口退税款，详见附注十。

4、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个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欠款年限	占总额的比	性质
国家税务局	非关联关系	716,153.54	1年以内	60.58	出口退税款
吴木兴	非关联关系	362,400.00	1年以内	30.66	厂房租金押金
社保费	内部职员	34,570.17	1年以内	2.92	备用金
合鑫工业园	非关联关系	27,805.00	1年以内	2.35	备用金
住房公积金	内部职员	14,108.50	1年以内	1.19	备用金
合 计		1,155,037.21		97.70	

（五）存货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材料采购	27,753.83		27,753.83			
原材料	5,616,027.97		5,616,027.97	6,458,189.17		6,458,189.17
包装物	298,140.99		298,140.99	702,741.22		702,741.22
库存商品	1,079,340.49		1,079,340.49	1,767,216.85		1,767,216.85
生产成本				55,953.35		55,953.35
合 计	7,021,263.28		7,021,263.28	8,984,100.59		8,984,100.59

（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4,000.00		104,000.00	104,000.00		104,000.00
合 计	104,000.00		104,000.00	104,000.00		104,000.00

说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持有深圳市前海萍商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 7.69% 有股权。

（七）固定资产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原值				
机器设备	929,153.68	268,376.14		1,197,529.82

工具器具		161,649.22		161,649.22
运输设备	892,364.85			892,364.85
电子设备	445,972.60	58,927.60		504,900.20
其他设备	181,319.92	52,094.02		233,413.94
办公设备	153,853.31	1,750.00		155,603.31
合计	2,602,664.36	542,796.98		3,145,461.34
累计折旧				
机器设备	321,095.89	162,131.06		483,226.95
工具器具		10,295.05		10,295.05
运输设备	295,714.96	160,522.08		456,237.04
电子设备	119,665.50	119,186.59		238,852.09
其他设备	21,625.25	34,496.40		56,121.65
办公设备	9,080.14	33,320.53		42,400.67
合计	767,181.74	519,951.71		1,287,133.45
固定资产净值				
机器设备	608,057.79			714,302.87
工具器具				151,354.17
运输设备	596,649.89			436,127.81
电子设备	326,307.10			266,048.11
其他设备	159,694.67			177,292.29
办公设备	144,773.17			113,202.64
合计	1,835,482.62			1,858,327.8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固定资产净额				
机器设备	608,057.79			714,302.87
工具器具				151,354.17
运输设备	596,649.89			436,127.81
电子设备	326,307.10			266,048.11
其他设备	159,694.67			177,292.29
办公设备	144,773.17			113,202.64
合 计	1,835,482.62			1,858,327.89

说明：

- 1、期末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无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 2、期末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八）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1,092,380.55		247,331.40	845,049.15
合 计	1,092,380.55		247,331.40	845,049.15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77,952.99	18,655.21
合 计	77,952.99	18,655.21

2、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519,686.58	124,368.08
合 计	519,686.58	124,368.08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	35,462.07	14,849.03
合 计	35,462.07	14,849.03

(十)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其中：应收账款	124,368.08	395,318.50			519,686.58
其他应收款	14,849.03	20,613.04			35,462.07
合 计	139,217.11	415,931.54			555,148.65

(十一) 应付账款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10,540,750.31	87.24	8,727,909.83	100.00
1-2 年（含 2 年）	1,541,256.39	12.76		
合 计	12,082,006.70	100.00	8,727,909.83	100.00

说明：

- 1、应付账款期末无欠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2、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十二) 预收款项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1,415,215.97	100.00	164,766.05	100.00
合 计	1,415,215.97	100.00	164,766.05	100.00

说明：

- 1、预收款项期末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2、期末预收款项中无预收关联单位款项；
- 3、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605,043.42	8,517,333.90	8,426,535.99	695,841.3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8,506.30	598,506.30	
	605,043.42	9,115,840.20	9,025,042.29	695,841.33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5,043.42	7,837,925.29	7,747,127.38	695,841.33
职工福利费		399,420.54	399,420.54	
社会保险费		122,257.07	122,257.07	
其中：医疗保险费		81,029.31	81,029.31	
工伤保险费		19,171.61	19,171.61	
生育保险费		22,056.15	22,056.15	
住房公积金		157,731.00	157,731.00	
辞退福利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非货币性福利				
其他				
合计	605,043.42	8,517,333.90	8,426,535.99	695,841.3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569,907.66	569,907.66	
失业保险费		28,598.64	28,598.64	
合计		598,506.30	598,506.30	

(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69,641.65	131,419.70
城建税	65,046.13	89,106.81
教育费附加	27,876.89	38,188.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584.62	25,459.10
印花税	26,561.52	26,441.12
企业所得税	594,784.89	392,227.76
个人所得税	8,281.95	7,884.30
合计	910,777.65	710,727.40

(十五) 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40,641.22	100.00	118,952.42	100.00

说明：

- 1、其他应付款期末无欠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2、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项。

（十六）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						5,000,000.00

说明：根据2015年12月10日公司股东会决议，由李伟兰、刘建桃、钱智忠和董小春作为发起人，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全体出资者以其拥有的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8,318,842.34元（其中：实收资本5,000,000.00元、盈余公积119,564.27元、未分配利润3,199,278.07元）认缴，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的股份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差额3,318,842.34元记入资本公积。净资产折股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16年1月19日出具天健验（2016）3-7号验资报告。

（十七）资本公积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3,318,842.34			3,318,842.34
合计	3,318,842.34			3,318,842.34

（十八）盈余公积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70,095.74	729,411.14		1,099,506.88
合计	370,095.74	729,411.14		1,099,506.88

（十九）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330,861.6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94,111.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9,411.14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895,561.92	

(二十)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营业收入	73,596,710.12	62,650,655.7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3,544,741.32	62,650,655.70
其他业务收入	51,968.80	
营业成本	52,383,291.53	45,221,152.1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2,094,109.53	45,221,152.13
其他业务成本	289,182.00	

2、本期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毛利按品种分类明细如下：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LED 三防灯	29,821,074.87	21,348,526.06	8,472,548.81
LED 面板灯	14,558,983.59	10,393,952.09	4,165,031.50
LED 灯管	19,759,896.47	13,658,034.66	6,101,861.81
LED 外置电源	6,305,549.74	4,405,412.02	1,900,137.72
LED 配件	3,099,236.65	2,288,184.70	811,051.95
合 计	73,544,741.32	52,094,109.53	21,450,631.79

3、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15,547,338.05	12,143,921.64	5,602,549.18	3,720,471.01

境外	57,997,403.27	39,950,187.89	57,048,106.52	41,500,681.12
合计	73,544,741.32	52,094,109.53	62,650,655.70	45,221,152.13

4、本期金额前五名客户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Shinelong led lighting co.LTD	19,163,648.08	26.06
InnoGreen GmbH	11,312,993.88	15.38
惠州高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	11,263,336.30	15.31
CLEANLIFE ENERGY	5,354,939.27	7.28
SARL ENERG INEO	4,091,945.94	5.56
合计	51,186,863.47	69.59

（二十一）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基数	计缴比例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	239,161.76	299,607.88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3%	102,497.89	128,403.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2%	68,331.94	85,602.25
印花税	金额、件数		22,204.15	
车船使用税	每辆、每吨		420.00	
合计			432,615.74	513,613.48

（二十二）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薪酬费用	1,334,251.68	693,724.54
差旅交通费	426,598.83	92,183.18
商业保险费	269,932.08	140,910.00
广告宣传费	1,176,390.06	812,262.66
装卸运输费	28,142.76	2,199,641.18
其他	573,892.61	120,589.29
合计	3,809,208.02	4,059,310.85

（二十三）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薪酬费用	2,619,940.73	1,560,483.84
研发投入	3,232,943.51	3,749,591.62
中介咨询费	1,346,092.92	379,794.19
租金水电费	353,687.89	332,610.66
日常办公费	384,240.26	282,026.30
拆旧与摊销	522,150.60	327,547.44
技术认证费	185,094.29	135,807.20
差旅交通费	183,680.98	97,230.18
维修费	281,205.00	
检测费	183,947.38	
模板费	155,668.41	
其他	213,491.25	88,850.35
合 计	9,662,143.22	6,953,941.78

(二十四)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2,159.03	5,614.23
汇兑损益	-704,369.71	-934,629.21
手续费	89,026.81	7,844.77
合 计	-627,501.93	-932,398.67

(二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坏账损失	421,231.54	116,608.97
合 计	421,231.54	116,608.97

(二十六) 营业外收入

主要项目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政府补助	295,006.73	73,377.00

赞助费收入	5,003.00	
废品收入	22,969.90	
罚款收入		14,609.47
其他	26,131.20	59,977.30
合 计	349,110.83	147,963.77

(二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1,000.00	
原材料报废损失	28,558.16	
其他		16,885.56
合 计	29,558.16	16,885.56

(二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提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600,461.06	1,044,638.03
递延所得税调整	-59,297.78	-18,052.72
合 计	541,163.28	1,026,585.31

(二十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补贴收入	295,006.73	73,377.00
利息收入	12,159.03	5,614.23
其他	190,310.87	132,567.28
合 计	497,476.63	211,558.51

(三十)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销售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2,474,956.34	3,445,917.87
管理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6,520,051.89	4,329,954.35
财务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89,026.81	7,844.77
其他	29,558.16	52,609.31

合 计	9,113,593.20	7,836,326.30
-----	--------------	--------------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净利润	7,294,111.39	5,822,920.06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421,231.54	116,608.97
固定资产折旧	481,947.87	385,445.7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	247,331.40	82,443.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387,323.45	-324,630.40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减：增加）	-59,297.78	-18,052.7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962,837.31	-1,784,323.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3,435,475.62	-3,284,510.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817,083.75	861,141.84
其他	28,47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919.48	1,857,043.3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其他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920,685.35	5,701,008.6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701,008.63	1,822,322.0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219,676.72	3,878,686.5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一、现金	6,920,685.35	5,701,008.63
其中：库存现金	56,805.81	82,125.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863,879.54	5,618,883.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20,685.35	5,701,008.63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类型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李伟兰	股东、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45%	45%
刘建桃	股东、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30%	30%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李琼	参股股东之直系亲属	
深圳市贝仕达克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直系亲属参股公司	

(二) 关联方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深圳市贝仕达克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同非关联关系	905,030.42	1,089,652.15
深圳市贝仕达克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同非关联关系	47,229.32	

2、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借款期限	担保期限	备注
刘建桃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2016.12.22 至 2017.12.22	2016.12.22 至 2017.12.22	尚未履行完
李伟兰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2016.12.22 至 2017.12.22	2016.12.22 至 2017.12.22	尚未履行完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深圳市贝仕达克电子有限公司	291,671.22	459,642.72

八、或有事项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与中国银行深圳龙岗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6 圳中银岗额协字第 7000303 号《中小企业业务授信额度协议书》，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上述协议由公司股东刘建桃和李伟兰提供最高额保证并签订相应的最高额度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 2016 圳中银岗小保字第 000303A 和 000303B 号；同时由公司应收账款和应收出口退税款提供最高额质押并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 2016 圳中银岗小质字第 000303A 和 000303B 号。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取得授信额度贷款放款人民币 200.00 万元。

十一、债务重组事项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债务重组事项。

十二、非货币性交易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95,006.73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5. 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	-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7. 委托投资损益	-	-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9.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10. 债务重组损益	-	-
1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3.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	-
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4,545.94	
1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	-
小 计	319,552.67	
所得税影响额	47,932.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合 计	271,619.77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56%	1.46	1.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82%	1.40	1.40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7,294,111.39
非经常性损益	B	271,619.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7,022,491.6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2,019,799.7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15,666,85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46.56%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44.82%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7,294,111.39
非经常性损益	B	271,619.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7,022,491.62
期初股份总数	D	5,000,0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 = D + E + F \times G/K - H \times I/K - J$	5,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1.46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1.40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办公室